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基本情况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日以当面送达、传真、电子邮件等形式发出，会议于2018年3月7日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董事9名，会议由董事长谢晓博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相关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有关法律、法规等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议案》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。

本次董事会一致同意公司办理土地抵押登记手续，为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河南省分行融资不超过 5,500 万元人民币提供担保，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（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为准）签署相关文件或协议。

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8 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理资产抵押登记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恒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3 月 8 日